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平政办发〔2021〕93号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十四运会和中秋、国庆期间 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2021年中秋、国庆节将至，为切实做好十四运会和中秋、国庆期间全县火灾防控工作，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，努力实现“赛前无大火、赛中不冒烟、赛后防反弹”和中秋、国庆期间火灾形势平稳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消防安全工作责任落实

“双节”即将到来，放假时间较长，群众出行、旅游和节庆

活动明显增多，人流、物流、车流进入高峰期，是交通运输等生产经营活动旺季，各类安全风险和不稳定因素增多。加之当前正值“十四运”比赛期间，安康也是赛事举办地之一，安全风险防范工作责任重大。各镇、各部门要清醒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，高度重视消防安全防范工作，站在“讲政治、保安全、促发展、维稳定”的高度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、底线思维，深入研判安全风险，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、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紧盯宾馆酒店、商场超市、旅游景区、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、灾后重建期间临时安置点、社区工厂、敬老院、学校、文博单位等易发生火灾的高风险场所，针对性部署落实管控措施，深入推进辖区、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，督促企业加强“四个能力”建设和“一懂三会”普及，指导重点单位落实“七加一”措施（即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评估、签订一份消防安全告知书、签订一份消防安全承诺书、维护保养一次消防设施、组织检测一次电器和燃气线路设施、全面清洗一次油烟管道、集中培训一次全体员工，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一支消防队伍或是微型消防站），提高企业火灾防范能力，确保全县火灾形势持续稳定。

二、突出重点领域，深入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

要坚持重心向下、关口前移，强化超前防范，突出火灾事故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立即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狠抓工作落实。县消防救援大队要

牵头抓好全县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工作，督促指导各镇、各部门、各企业做好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，切实提升消防安全整治工作成效。**县住建局**要强化燃气企业、餐馆饭店、校园、医院、住宅小区等重点场所燃气安全排查整治，加大安全用气宣传工作力度，加强建筑工地现场监管，严厉查处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、违规留宿人员、违规动火动焊作业等行为，强化灾后重建期间临时安置点的消防安全源头管控，坚决杜绝临时搭建、使用易燃可燃彩钢板。**县交警大队**要会同县消防救援大队、住建局等部门，加强交通管制，大力整治乱占消防通道、随意停放车辆等行为，坚决打通生命通道。**县文旅广电局**要加强公共文娱场所、文博单位、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巡查。**县经贸局**要加强商场、超市等场所消防安全检查，推动大型商业综合体管理达标创建工作。**县应急管理局**要加大对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场所的安全检查，依法对企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、消防设施配备维护等情况实施监督检查，及时督促消除火灾隐患。**县公安局**要督促指导各派出所，会同县住建局、人社局、消防救援大队，深入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、社区工厂、廉租房、九小场所等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培训，指导各村（社区）网格员开展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，促进关口前移。**县教科局**要加强教育系统消防安全检查，督促学校完善消防设施，落实消防安全制度，开展好消防培训演练。**县卫健局**要加强医疗机构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督促医院、卫生院、卫生室、诊所等落实消防

安全制度，特别要落实涉疫、防疫场所的主体责任。**县农业农村局**要加强农林牧渔业消防安全工作指导力度，提高本行业火灾防控能力。**各镇**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持续抓好农村房屋消防安全宣传、检查，重点加强灾后重建期间临时安置点火灾隐患排查，落实防火检查巡查和家庭火灾防范宣传提示，组织开展“三清三关”（即清走道、清阳台、清厨房，关电源、关火源、关气源）活动，坚决遏制居民住宅火灾“小火亡人”势头。要加强对老弱病残人员和留守儿童的消防安全管理，针对重点人员制定消防安全责任“人盯人”方案，落实干部加强管控，同时要制定消防安全应急处置预案。要立即对辖区消防安全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对村干部、物业管理单位、网格员开展约谈培训，逐级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及消防工作职责，督促其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治理工作，不断夯实消防安全基础。

三、强化宣传教育，营造群防群治消防安全氛围

各镇、各部门要深入分析本辖区、本行业火灾事故特点，开展针对性培训。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，播发消防安全警示提示信息，结合实际开展消防宣传活动，做到防火知识进村入户、入脑入心、家喻户晓，普及火灾自救互救知识，引导群众增强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，增强群众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。要督促指导各企业、单位加强在岗员工消防安全培训，切实提升自主检查整改隐患和疏散逃生能力水平。要鼓励群众举报有关消防安全违法行为，发动全社会力量参与消防安全管理，营造群防群治的消防

安全氛围。

四、加强督导问责，提升消防安全整治工作成效

十四运会及中秋、国庆期间，县政府将适时派出督导组，按照“四不两直”的要求深入各镇、各部门（单位）开展专项督查、现场督办，确保工作落实。对工作开展不利、成效不明显的进行约谈；对责任不落实、隐患不整改或敷衍整改导致发生火灾事故的，实行责任倒查；对玩忽职守、失职渎职导致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的，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的法律责任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18日

抄送：县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，县纪委监委，县法院、检察院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18日印发
